

河南省

建築工程預算定額

(附說明書)

第一冊

河南省建築工程設計院編

建築科學出版社

一九五五年

河南省建筑工程预算定额

(修编版)

上册

河南省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厅编

责任编辑 封延阳

河南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发行

郑州市航海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4印张 582千字

1990年5月第1版 1990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0册

ISBN 7-5349-0283-1/T·C23

定价

11.00元

目 录

(上 册)

总说明	(1)
建筑面积计算规则	(5)

第一分部 土、石方工程

说明	(11)
工程量计算规则	(14)
一、人工挖土方及山坡切土	(20)
二、人工挖地槽	(20)
三、人工挖地坑	(22)
四、回填土、挖淤泥、流砂、原土打夯、场地平整及运土方	(22)
五、支挡土板	(24)
六、推土机推土	(24)
七、铲运机铲运土方	(26)
八、挖掘机挖土	(28)
九、挖掘机挖土、自卸汽车运土	(30)
十、场地机械平整碾压	(32)
十一、一般开挖、沟槽开挖	(34)
十二、基坑开挖	(38)
十三、明挖出渣	(40)
十四、九、十类岩石机械开挖	(42)

十五、五至十类岩石人工开挖·····	(46)
1. 人工打眼炮眼法松动爆破岩石·····	(46)
2. 用爆破法进行岩石表面平整·····	(47)
3. 人工凿岩石(平基、地槽、地坑)·····	(48)
4. 人工岩石表面找平·····	(50)
5. 清理岩石·····	(51)
十六、井点排水·····	(52)
1. I 级轻型井点排水·····	(52)
2. 管井井点排水·····	(58)
3. 筒易土井排水·····	(64)
十七、强夯工程·····	(70)
1. 100T—M 以内的强夯·····	(70)
2. 夯击能 200T—M 以内的强夯·····	(72)
3. 夯击能 300T—M 以内的强夯·····	(74)
4. 夯击能 400T—M 以内的强夯·····	(76)

第二分部 打桩工程

说明·····	(80)
工程量计算规则·····	(82)
一、蒸汽打桩机打预制钢筋砼方桩·····	(84)
二、柴油打桩机打预制钢筋砼方桩·····	(86)
三、蒸汽打桩机打预制钢筋砼离心管桩·····	(90)
四、柴油打桩机打预制钢筋砼离心管桩·····	(90)
五、蒸汽打桩机打预制钢筋砼板桩·····	(92)
六、柴油打桩机打预制钢筋砼板桩·····	(92)
七、接桩·····	(94)

八、静力压桩机压预制钢筋砼方桩·····	(95)
九、打、拔钢板桩及安拆导向夹具·····	(96)
十、现场灌注砼桩·····	(98)
十一、灌注砼桩钢筋笼·····	(103)
十二、现场灌注砂桩·····	(104)
十三、人工挖孔桩·····	(106)
1. 现浇砼桩·····	(106)
2. 砂桩·····	(109)
3. 土桩·····	(111)
4. 灰土桩·····	(113)
十四、机械钻(冲)孔桩·····	(116)
1. 土层钻孔桩·····	(116)
2. 钻(冲)孔入岩增加费·····	(116)

第三分部 砖石工程

说明·····	(119)
工程量计算规则·····	(120)
一、砖基础及内墙·····	(124)
二、砖外墙及砖柱·····	(126)
三、空斗墙、空花墙、填充墙及砖块墙·····	(128)
四、贴砖墙、墙面勾缝、钢筋砖过梁、砖平拱·····	(130)
五、其他砖体·····	(132)
六、砌毛石·····	(134)
七、砌方整石·····	(136)
八、沉井基础·····	(138)
1. 沉井井壁制作和沉井填塞·····	(138)

2.人工挖沉井筒.....	(140)
---------------	-------

第四分部 脚手架工程

说明.....	(143)
工程量计算规则.....	(144)
一、钢管脚手架.....	(146)
二、木制脚手架.....	(150)
三、脚手架工程防护.....	(154)

第五分部 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

说明.....	(157)
工程量计算规则.....	(158)
现浇钢筋砼.....	(162)
一、基础.....	(162)
二、设备基础.....	(166)
三、柱.....	(172)
四、梁.....	(176)
五、墙.....	(180)
六、板.....	(188)
七、其他.....	(192)
预制钢筋砼.....	(204)
八、桩.....	(204)
九、柱.....	(206)
十、梁.....	(210)
十一、屋架.....	(214)
十二、板.....	(218)
十三、其它.....	(222)

十四、翻转脱件模法构	(232)
十五、预应力钢筋砼	(234)
1. 先张法构件	(234)
2. 后张法构件	(238)
钢筋铁件增减调整表	(242)
十六、V型板制作、安装和灌缝	(244)
1. 制作	(244)
2. V型板安装	(255)
3. V型板灌缝	(256)
十七、其他零星构件	(259)

第六分部 钢筋砼及金属构件运输、安装

说明	(263)
工程量计算规则	(264)
一、钢筋砼构件汽车运输	(266)
二、金属构件汽车运输	(272)
三、预制钢筋混凝土构件安装及拼装	(276)
四、预制钢筋混凝土构件接头灌缝	(286)
五、全装配壁板安装	(290)
六、全装配壁板接头灌缝	(292)
七、金属结构构件拼装及安装	(294)
八、无亮钢橱窗制作、安装	(297)
九、钢梯子、平台制作、安装	(298)
十、钢栏杆、扶手制作、安装	(304)
十一、出灰门、垃圾斗制作、安装	(306)

第七分部 木 结 构

说明	(309)
工程量计算规则	(310)
一、普通窗	(320)
1.木玻窗制作安装	(320)
2.纱窗扇、纱亮子制作安装	(324)
3.框上安装铁栅、安玻璃	(325)
二、其他窗	(326)
1.屋顶小气窗	(326)
2.木百叶窗、圆形、半圆形玻璃窗	(328)
3.天窗、组合窗	(332)
三、普通门、自由门	(334)
1.安装及框亮制作	(334)
2.木门框下坎制作安装	(338)
3.纱门、纱亮制安	(339)
4.普通门扇及自由门扇制作	(340)
四、门窗扇框及木材面包镀锌铁皮、门窗钉橡皮条及钉防寒毛毡	(342)
五、厂库房大门	(344)
六、特种门	(348)
七、木门窗汽车运输	(354)
八、木装修及其他	(356)
九、间壁墙	(360)
1.抹灰间壁	(360)
2.板间壁	(362)

3. 鱼鳞板墙、石膏板墙、石棉板墙·····	(366)
4. 石棉瓦墙、瓦垅铁皮墙·····	(368)
十、木墙裙、护壁板·····	(370)
十一、天棚·····	(372)
1. 天棚木楞(圆木)·····	(372)
2. 天棚木楞(方木)·····	(374)
3. 天棚面层·····	(376)
十二、木楼、地楞及木地板·····	(380)
1. 木楼、地楞制作安装·····	(380)
2. 木地板制作·····	(381)
3. 木地板及踢脚板铺设·····	(382)
十三、木楼梯、木扶手、木栏杆·····	(384)
十四、屋架·····	(386)
1. 普通入字屋架·····	(386)
2. 钢木屋架·····	(388)
十五、屋面木基层·····	(390)
1. 檩木及屋面板制作·····	(390)
2. 屋面木基层及封檐板·····	(392)
十六、钢门窗安装·····	(394)
十七、门窗扇五金安装·····	(397)
十八、硬木装修、扶手、栏杆·····	(398)
十九、石膏板间壁墙及复合板(石膏)墙·····	(402)
二十、其他隔墙·····	(404)
二十一、U型轻钢龙骨吊顶·····	(406)
二十二、带骨架天棚·····	(411)
二十三、天棚面层·····	(414)

1. 用于轻钢龙骨骨架·····	(414)
2. 用于木骨架·····	(416)
二十四、铝合金门窗安装·····	(417)
1. 一般铝合金门窗安装·····	(417)
2. 金属卷闸(帘)门安装·····	(418)
3. 电动卷门机、铝合金间壁、铝合金幕墙及信 报箱·····	(420)
二十五、木装修·····	(422)
二十六、木门·····	(426)
附表一、土壤及岩石(普氏)分类表·····	(427)
附表二、等高式砖墙基大放脚折为墙高和断面积表·····	(432)
附表三、不等高式砖墙基大放脚折为墙高和断面积表·····	(433)
附表四、砖柱基大放脚折算为体积表·····	(434)
附录一、河南省人民政府文件·····	(435)
附录二、河南省计划经济委员会文件 河南省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厅·····	(436)

总 说 明

一、建筑工程预算定额（以下简称本定额），是以人工、材料、机械台班消耗量表现的。它是编制施工图预算，进行工程拨款和竣工结算的依据；是建筑企业进行经济核算，考核工程成本的依据；是选择经济合理的建筑设计方案的依据；也是编制建筑工程概算定额和综合预算定额的基础。

二、本定额适用于一般工业与民用建筑的新建、扩建工程。不适用于修缮、加固工程；也不适用于实行独立核算，执行产品出厂价格各类建筑构件厂。

三、本定额采用的施工方法、质量标准，主要依据现行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质量评定标准和建筑工程安全技术操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同时也参照了省标“建筑配件图集”中对施工要求的规定。

钢模板的施工方法主要依据国际“定型组合模板技术规程（征求意见稿）”。

人工工日数，是按国家现行的“建筑安装工程统一劳动定额”为基础，并考虑到我省实际水平进行调整计算的，还考虑了统一劳动定额规定项目之外必要增加的直接生产用工。每个工日为八小时工作制。人工工资是按豫政（1985）144号文公布的六类工资区标准5规定的工资标准，并考虑了理顺工资后豫政〔1987〕43号和豫劳人企薪〔1988〕5号文规定的企业职工升级等因素。

四、本定额中的材料价格，是按省计经委颁发的1987年河南省（郑州地区）工程建设材料预算价格取定的，在执行中各地、市应根据当地人民政府批准的现行材料预算价格，按规定

的统一测算资料（测算资料另附），测出本地区应调系数，报省标准定额站同意后执行。凡以实际采购价格计算的材料，在用基价系数计取基价差额时，此部分材料的全部原值均应从定额直接费中扣除。

五、建筑材料、成品、半成品从工地仓库、现场堆放地点或现场加工地点至操作地点的水平和垂直运输，以及场内的运输损耗和施工操作损耗，均已按合理的施工组织 and 有关规定计入在本定额之中。但预制钢筋混凝土构件、金属结构构件安装定额中，未包括安装机械回转半径15米以外的构件运输。

六、本定额的垂直运输按六层或檐高22米以内计算的，如超出上述规定时，不分工业、民用、单层、多层、层数及层高，其超高部分按下表增加超高费（含架子超高增加费），并作为人机费计算。

建筑物超高计价表

单位：100平方米超高部分建筑面积

层数	7—9	10—12	13—15	16—18	19—21	22—24	25—30	30以上
檐高(米以内)	30	40	50	60	70	80	100	100上
增加费用(元)	890	1064	1227	1617	1985	2564	3134	3703

七、本定额中的建筑机械规格、种类，是根据在本省施工队伍现实机械装备情况综合取定的。台班耗用定额是按合理的施工方法确定的，并已考虑了综合劳动定额时所需增加的机械幅度差。因此，在实际施工中，如采用的机械规格和台班消耗与定额规定不符时，除有特别注明者外，一律不得换算。

八、定额中对周转性的模板、挡土板、脚手工具等建筑材料，已包括同一城市内工地之间（25公里以内）的场外运输费

用。上述材料的消耗定额，已考虑了材料的周转次数、补损、回收价值，定额表中的数字均以一次摊销量表示。

九、本定额所列砂浆、混凝土标号、木门窗料的规格、钢筋及加工铁件等耗用量，与设计规定不同时，可按定额中有关分部说明或附注规定范围内予以变更。凡定额中无变更规定者，均按本定额执行。

十、砂浆、混凝土配合比中所列砂的用量，系按含水率为零的干砂计算的，施工单位在编制材料计划时，应乘以各种砂在自然条件下，年平均体积膨胀系数。这个量差因素，本定额已考虑在砂的材料单价内。

十一、本定额淋化每立方米石灰膏，系按生石灰（三成碎灰七成块灰）700公斤计算，粉化灰每立方米按用生石灰540公斤计算。

十二、本定额中细木工程的木材耗用量，均系经过加工后的规格料的耗用量。

十三、本定额中的混凝土养护，是按自然养护和蒸汽养护综合加权区定的。使用时不论采用何种方式养护，均不换算。

十四、本定额在砖石、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制作、安装分部中同时编列了两种垂直运输机械（塔式起重机或卷扬机），三种吊装机械（塔式起重机、履带式起重机、卷扬机），编制预算时，应按下列规定选定一种计算，实际使用机械不同时，亦不换算。

注：1公斤=1千克，下同。

附注：1.单层装配式建筑的构件安装，应以履带式起重机定额计算。

2.凡按上述规定采用卷扬机垂直运输的工程，其预制构件

附表

卷 扬 机	塔 式 起 重 机
1. 五层以下的砖木或混合结构。 2. 檐高18米以下的单层砖木或混合结构。	1. 五层以上（不包括五层）或檐高18米以上（不包括18米的砖木、混合结构）。 2. 装配式钢筋混凝土或金属结构的工业或民用建筑。 3. 内浇外挂，内浇外砌建筑。 4. 公共建筑，纪念性建筑。

安装亦应采用卷扬机，但当该子目没有卷扬机安装时，按履带式起重机定额计算。凡规定采用塔式起重机垂直运输的工程，其预制构件安装亦应采用塔式起重机，但当该子目没有塔式起重机安装时，按履带式起重机定额计算。

3. 在同一建筑物内其层数或檐高不同时，应以建筑物的最高层数或高度为准。

4. 檐高是指设计室外地坪至檐口滴水的高度，出屋面的水箱间、电梯机房等不应算在层数或高度内。

5. 在计算建筑物层数时，地下室不计入层数；半地下室的地上部分，从设计室外地坪算起向上超过1米时，可按一层计入层数内。

十五、本定额是按照合理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正常的施工条件，以及本省现行的设计标准等因素，全面考虑的，它包括了完成相应结构构件和工程的全部施工过程。因此，除定额注明允许换算者外，不得因具体工程的施工组织、施工办法、材料消耗等与定额规定不符而变更。定额中的工作内容，只说明主要施工工序，次要工序虽未说明，但定额中均已包括。

十六、本定额中仅列出主要材料的用量，对次要和零星材

料未一一列出，但均已包括在其它材料费内，以“元”表示。

十七、定额基价中带有“()”者，系不完整价格，在使用时应补充缺项价值；分项定额表中带有“()”者，系表示成品或半成品的数量，其工料在定额中均已列出，除另有注明者外，不得重复计算和换算。

十八、定额中注有 $\times\times$ 以内或以下者，包括本身； $\times\times$ 以上或以外者，则不包括本身。

十九、本定额如遇缺项，由施工单位为主会同建设单位根据图纸的要求，按照国家现行的技术规范、操作规程和质量标准提出工料分析，制定一次性补充定额，报地、市定额站审核批准后执行。并报河南省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厅定额管理站备案。

二十、本定额的解释和修改权限，由河南省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厅定额管理站负责。

本定额中凡注明人工允许调整者，其活工资也应随之调整。

当基础开挖深度在设计室外地坪以下4.5米深度以上时，基础砌砖砼均应增加垂直运输费用，每10立方米基础体积按1吨卷扬机0.5台班的费用计取。

施工现场如无自来水而采取人工取水施工者，按规定扣除定额用水费用后，另按实际发生计算。

因施工造成的建筑垃圾，应由施工单位负责清理，并运至建设现场内的指定地点堆放。

建 筑 面 积 计 算 规 则

一、计算建筑面积的范围

1. 单层建筑物不论其高度如何均按一层计算，其建筑面积

按建筑物外墙勒脚以上的外围水平面积计算。单层建筑物内如带有部分楼层者，亦应计算建筑面积。

2. 高低联跨的单层建筑物，如需分别计算建筑面积，当高跨为边跨时，其建筑面积按勒脚以上两端山墙外表面间的水平长度乘以勒脚以上外墙表面至高跨中柱外边线的水平宽度计算；当高跨为中跨时，其建筑面积按勒脚以上两端山墙外表面间的水平长度乘以中柱外边线的水平宽度计算。

3. 多层建筑物的建筑面积按各层建筑面积的总和计算，其底层按建筑物外墙勒脚以上外围水平面积计算，二层及二层以上按外墙外围水平面积计算。

4. 地下室、半地下室、地下车间、仓库、商店、地下指挥部等及相应出入口的建筑面积按其上口外墙（不包括采光井、防潮层及其保护墙）外围的水平面积计算。

5. 用深基础做地下架空层加以利用，层高超过2.2米的，按架空层外围水平面积的一半计算建筑面积。

6. 坡地建筑物利用吊做架空层加以利用且层高超过2.2米的，按围护结构外围水平面积计算建筑面积。

7. 穿过建筑物的通道、建筑物内的门厅、大厅不论其高度如何，均按一层计算建筑面积。门厅、大厅内回廊部分按其水平投影面积计算建筑面积。

8. 图书馆的书库按书架层计算建筑面积。

9. 电梯井、提物井、垃圾道、管道井等均按建筑物自然层计算建筑面积。

10. 舞台灯光控制室按围护结构外墙水平面积乘以实际层数计算建筑面积。

11. 建筑物内的技术层，层高超过2.2米的，应计算建筑面积。

12.有柱雨棚按柱外围水平面积计算建筑面积；独立柱的雨棚按顶盖的水平投影面积的一半计算建筑面积。

13.有柱的车棚、货棚、站台等按柱外围水平面积计算建筑面积；单排柱、独立柱的车棚、货棚、站台等按顶盖的水平投影面积的一半计算建筑面积。

14.突出屋面的有围护结构的楼梯间、水箱间、电梯机房等按围护结构外围水平面积计算建筑面积。

15.突出墙外的门斗按围护结构外围水平面积计算建筑面积。

16.封闭式阳台、挑廊，按其水平投影面积计算建筑面积。凹阳台、挑阳台按其水平投影面积的一半计算建筑面积。

17.建筑物墙外有顶盖和柱的走廊、檐廊按柱的外边线水平面积计算建筑面积。无柱的走廊、檐廊按其投影面积的一半计算建筑面积。

18.两个建筑物间有顶盖的架空通廊，按通廊的投影面积计算建筑面积。无顶盖的架空通廊按其投影面积的一半计算建筑面积。

19.室外楼梯做为主要通道和用于疏散的均按每层水平投影面积计算建筑面积；楼内有楼梯室外楼梯按其水平投影面积的一半计算建筑面积。

20.跨越其它建筑物，构筑物的高架单层建筑物，按其水平投影面积计算建筑面积，多层者按多层计算。

二、不计算建筑面积的范围

1.突出墙面的构件配件和艺术装饰，如：柱、垛、勒脚、台阶、无柱雨棚等。

2.检修、消防等用的室外爬梯。